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乔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拟与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晟精密”）发生租入或租出资产、购买产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销售产品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0 年度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晟精密发生销售商品关联交易金额为 196.31 万元，提供劳务 705.52 万元；发生采购商品关联交易金额为 2,403.42 万元；发生租赁固定资产关联交易金额为 4,177.29 万元，合计 7,482.54 万元。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高新区科技城五台山路 52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338789205P

法定代表人：乔奕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电子材料、电动轮椅用锂电池、充电器的销售；笔记本、手机零部件的生产、制造及销售；锂电助力自行车力矩传动控制系统、锂电助力自行车、滑板车及配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健身器材、运动器材及配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电动轮椅、蓝牙无线装置、电动踏板车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维修，以及相关零部件的生产销售（以上生产项目均不含橡胶、塑料及危化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晟精密为公司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34%股权，公司董事乔奕先生担任参股子公司中晟精密董事长，中晟精密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	34%
冯菊	2,800	28%
朱维军	2,400	24%
刘宏宇	1,400	14%
合计	10,000	100.00%

3、中晟精密的财务情况

截止 2019 年 09 月 30 日，中晟精密总资产为 79,665.31 万元，净资产 1,528.09 万元；2019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0,582.15 万元，营业利润 1,297.15 万元，净利润 1,220.1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履约能力

截至本公告日，中晟精密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晟精密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晟精密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销售发生时具体签署。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晟精密的关联交易在双方经营范围内，产生的业务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该项交易而对中晟精密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黄鹏先生、黄辉先生事前对董事会提供的《关于与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一致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符合日常经营需要，执行价格及条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涉及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